

# 他是秦王的正牌女婿

## ——楚考烈王记事①

沈国冰

**“打响文化资源牌”之“淮南历史文化撷英”（第七季）大型征文**

阅读历史是一件令人愉悦和轻松的事情。

恢宏浩瀚的中国历史上，春秋和战国具有极为特殊的地位和意义。在那灿烂的历史天幕，宛如两颗灼灼的明星，闪耀星河。

公元前453年，韩、赵、魏三家分晋，历史一脚从春秋迈进战国。俯瞰春秋画卷，迤逦延续294年；翻阅战国长卷，跌宕绵长254年。历史的烽烟并没有熄灭，反而渐成燎原之势。

或许可以这样看，时间跨度548年的春秋、战国，秉承纷争乱世，启接帝秦发端，中续百家争鸣的文化潮流，中原地区经济技术的日新月异与列国的图强变法交相辉映，名士纵横捭阖，宿将战场争锋，“春秋五霸”和“战国七雄”闪亮登场，涌现出了大量后世传诵的英雄豪杰和传奇人物，塑造了一统中国的初型，历史自此翻开一页崭新的画卷。

今天，当淮南武王墩大墓之谜带给人们无尽猜想，那个楚国第39任楚王——楚考烈王，进入人们的视野。

关于他的一切，让后世的我们着迷，充满无限想象。

最初的一切叙事，如同尘封已久的一扇门，等待着我们徐徐开启。

### 1

公元前272年春天，一列车队从楚国的王都郢都出发，一路向西。

田野一片葱茏，梨花胜雪，桃花朵朵，春风浩荡。

然而，这队人马的心思完全不在春天的美景。无心看春，无心看柳。

明媚春景并没有激起这列车队任何欣喜。相反，他们每一个人的面色都极为凝重。未知的远路，未卜的前途，一切都是那么深不可测，不知祸福和凶吉。

无问前路。谁也不能知道，此去，是否还有谁能够全身而返。

这列车队护送的是楚国国君顷襄王的儿子、楚国太子熊完，他们此行的目的地是秦国的王都咸阳。受命率领护卫太子熊完车队的，则是楚国的左徒黄歇。

楚国太子熊完此去秦国，不是出国访问。

熊完此去，是要到秦国去当人质。左徒黄歇不仅担任着楚国太子熊完前往秦国做人质车队的总管，更为重要的是，还肩负着楚国的国家使命、太子熊完安危的重任。

选定黄歇当此重任，楚顷襄王必然精挑细选、左思右想、权衡再三。

黄歇能被楚顷襄王选中担此大任，必不负盛名，必有过人之处。



武王墩墓保护发掘工程现场(资料图)

否则，万千人之中，楚顷襄王凭什么选你？

历史偶然的机缘，让原本名不见经传的黄歇，从幕后走到历史的前台。去完成他此生的野心梦想，成就一番宏图伟业。

熊完和黄歇，他们的故事，才刚刚开始。

他们此生的恩怨情仇，也是从这里破茧。

### 2

从公元前272年开始，熊完远离自己的祖国楚国，在异国他乡秦国，当人质。

这是秦国的阴谋：老二，你儿子在我手上，你最好老实点，不然有你好看！

这也是楚国的阳谋：老大，我儿子都送到你手里了，你还想怎样啊？

从郢都到咸阳，熊完完成了他一生中最为复杂最艰难的一段经历。

这段长达10年之久的秦国人质特殊经历和生活，终将成为熊完磨砺心志、砥砺斗志、积淀资历资本的不朽历程和光辉履历。回望这段特殊的历史和经历，这可能是熊完在秦国的养精蓄锐，也可能是他的励精图治。

我们翻看春秋、战国那段历史，其实不难发现，最初的开始，楚国是那个最有潜力一统中原的大国。

然而，自从商鞅变法开始，秦国一路奔跑，很快超越楚国，成为七雄之首。

反观楚国，除了一鸣惊人，问鼎中原的一代雄主楚庄王和缔造“宣威盛世”的两代雄主楚宣王、楚威王，42个楚王中，能被称为英主的屈指可数。

楚国，眼睁睁地看着秦国一路领跑、渐行渐远，却力不从心、回天无力。

大国争霸，秦楚交锋。在这样的国家利益高于一切、霸业高于一切的时代宏大背景之下，是不是有爱情，是不是有儿女情长，不得而知。

所以，你看，秦昭襄王还是看上了熊完。秦昭襄王终于作出了他此生最不愿回首的重大决策之一。他把自己的掌上明珠女儿，毅然决然地嫁给了熊完。

秦国的人质、楚国太子熊完，成为了秦王的正牌女婿。

这些，可能与爱情无关。当然，也可能与爱情有关。

更为主要的是，秦王的正牌女婿熊完，和秦国公主有了自己的儿子，这就是熊完的大儿子熊启。后来，秦王封熊启为昌平君，熊启还担任过秦国的丞相。然而，思归故国，熊启后来还是叛秦归楚，是为末代楚王。这些都是历史的后话了。

### 3

父亲楚顷襄王病危的消息，传递至遥远的咸阳，传送给熊完的时候，距离熊完从郢都出发，到秦国当人质，已经过去11年了。

熊完的内心，除了对父王的亲情牵挂，还有对楚王之位的渴望。

不想当王的王子，不是一个好王子。更何况，他还是太子！

他所渴望已久、等待11年的，不就是这一天吗？无论如何，得回楚国去！即便继承了王位、当不上楚王，也要回去；回到祖国，总比在秦国当人质强很多。再说了，只有回去，才有机会！不回去，一点可能都没有！

回去最好的借口，就是父亲病危，作为儿子，回去见父亲最后一面，符合



考烈王(影视资料)

# 春申君黄歇的典故人生

周 强

瞒天过海——秦、楚结盟后，楚太子熊完入秦，黄歇以太子师傅的名义陪伴熊完再入咸阳。10年后，顷襄王病重，黄歇希望秦昭王允许熊完回国。但秦昭王只允许熊完的师傅随同秦国使节一同回去，探视一下楚王病情，回来再作商量。黄歇以“瞒天过海”之计，将自己的装束让熊完换上，随同秦使混出城关，而黄歇则以太子的身份住在馆舍，以病谢客。估摸太子安全出境以后，黄歇才面见秦昭王说：“楚太子已归，出远矣。歇当死，原赐死。”秦昭王虽然愤怒，但后来也没有为难黄歇，而是将他释放回国。

“毛遂自荐”——黄歇并非毛遂自荐的主角。公元前263年秋，顷襄王卒，考烈王熊完即位，以黄歇为相，封为春申君，赐淮北地十二县，黄歇开始了长达25年的执政生涯。公元前258年，秦军围困赵都邯郸。赵国经年平惨败后，已经一蹶不振，现在又面临灭顶之灾，赵国向诸侯求救，平原君带着自荐的毛遂出使楚国，黄歇陪考烈王与他们艰苦谈判，最终达成出兵协议。楚以春申君率师，与魏、赵三国合纵，击溃秦军，解除了邯郸之围。但人们多知道此战中魏信陵君“窃符救赵”，却少有人知道因“毛遂自荐”才引出春申君领兵救赵。

正人君子——“战国四君子”功绩各有千秋，但元代大儒许衡评价说，“战国之四君，其可称者唯一春申耳。至如孟尝、平原、信陵三子，乃尸位素餐者”。作为君子，自然应该有相应的品行匹配。但赵平原君赵胜曾因“利令智昏”将赵国拖入长平之战，结果直接将赵国唱衰；魏信陵君魏无忌窃符救赵后遭到排挤，心灰意冷，沉湎酒色；齐孟尝君田文收罗多“鸡鸣狗盗”类下三滥，晚年曾配

合列强，几乎将祖国灭亡。因此许衡认为这几位都是“尸位素餐”，名不副实。只有春申君才是名副其实的正品君子。功亏一篑——公元前255年，春申君出兵灭鲁，楚国的势力向东北扩张到山东半岛，春申君以著名思想家和教育家荀子(卿)为兰陵令，参与对鲁地的治理。公元前241年，秦以魏地置东郡，郡治设于河南濮阳市，合纵六国被拦腰截断，诸侯惊恐，组织了最后一次合纵攻秦，楚国成为纵约长。春申君率楚、韩、赵、魏、燕5国大军，直逼函谷关，与秦国展开最后一战。盟军进至蕞邑，距离秦国首都咸阳直线距离只有50公里。只可惜秦军统一天下已成历史必然，联军的结局只能是功亏一篑，再次败北。

深谋远虑——五国合纵攻秦失利后，魏国割地于秦，楚都陈郢面临威胁。在春申君主导下，“楚于是去陈，徙寿春，命曰郢”，淮楚文化发展因之推向高峰。春申君以淮北12县邻近齐国边境，建议在淮北设郡，自己请封于江东，“考烈王许之”，江南得到开发，春申君成为江南众多城市的共享资源；苏州将春申君尊为城隍；上海因春申君简称“申城”，黄浦江又名春申江；湖州将春申君尊为开城祖先……黄歇的深谋远虑，使江东生产发展，人口繁衍，兵员增加，楚国的复兴也指日可待。可惜一场政变摧毁了黄歇的兴楚大计。

移花接木——《史记·春申君列传》说，“楚考烈王无子，春申君患之”，于是胸怀狡诈的李园与其妹朱媪动了歪心思。他将年轻貌美的妹子送给黄歇，小妾，自己成为春申君府中舍人。李媪怀孕后，兄妹密谋，建议春申君将李媪转奉楚王，“移花接木”。春申君依“计”而行。后来李媪生子被立为太子，李园以国舅的身份受到楚王重用。其实“楚

考烈王无子”是个伪命题，仅同书《楚世家》所记，考烈王之子就有楚幽王半悼、楚哀王半犹、楚末王半负刍，《秦本纪》中还有史未留名但已为文物实证的昌平君半启，曾担任过秦国丞相。

杀人灭口——春申君对来自魏国的门客朱英很信任，迁都寿春就是朱英提出建议后，由春申君向考烈王汇报后决策实施。李园受到重用后，朱英对黄歇分析说，世上有“毋望之福”，“君相楚二十余年矣，虽名相国，实楚王也”；又有“毋望之祸”，“李园不治国而君之外，亦必为兵而死士之日久矣。楚王卒，李园必先入握权而君以灭口”。朱英请求，“臣为君杀李园”。但是朱英的中肯建议被春申君断然拒绝，他认为李园性格软弱，不至于会走到“杀人灭口”这一步。朱英见他不听劝，担心自己遭到牵连，于是连夜逃离楚国。

当断不断——《史记》中的“毋望之祸”在《战国策·楚策》写作“无妄之祸”。公元前238年，楚考烈王去世。事情的发展果如朱英预料，李园抢先入王宫，并在寿春棘门埋伏刺客，待春申君入宫路过棘门，刺客将其杀害，头颅被扔出棘门之外，全家也被满门抄斩，这就是成语“棘门之变”的由来。一代人杰以悲剧谢幕，楚幽王即位，楚国国政开始由李园执掌。对春申君的死，司马迁感慨地说，俗话说“当断不断，反受其乱”，春申君失却朱英要击杀李园的机会，(当然遭到身死族灭的后果)。

公元前223年，楚国被秦国灭亡。这篇文章中共使用50多个成语，其中民不聊生、移花接木、无妄之灾、杀人灭口、当断不断等常用成语都是直接因黄歇而产生。他创造的成语还有一些如五合六聚、朝服绝肠等，因过于冷僻而很少流传运用。

## 楚文化大家谈 征文

淮南日报社 淮南淮河文化研究中心 联办

淮南市地跨淮河两岸，风光瑰丽，春秋战国时为下蔡国和楚国故地，地域历史文化深厚，产生过很多脍炙人口的历史人文典故，为后世津津乐道，下蔡威公便是一例，至今读来仍给人以智慧启迪。

南北朝时期的名士庾信在名作《哀江南赋序》里，以“蔡威公之泪尽，加之血”这个脍炙人口的名句，寥寥数笔，展示出一个见微知著、伤心国运、哀思失国、劫哭国难的典故人物形象，下蔡威公也因这个可以惊天泣鬼神的哭功，登上“千古哭王”的宝座，让人无限悲悯怜悯叹惋之时，也感慨其懦弱失魂的懦夫之神态。下蔡威公何以达到“泪尽，而继之以血”，近乎死去活来，哭到泣血这般境地。其原委，最初被西汉史学家刘向在《说苑》一书中完整地记录下来。清嘉庆年间的凤台县知县李兆洛在其主持编纂的《凤台县志》则专门以“下蔡威公”之条目录辑辑出来，以明后人。

《说苑》载，下蔡威公闭门痛哭三天三夜，眼泪哭干直到流出血来。旁邻之人好奇，便窥墙来问他为何哭得这般悲伤。威公告之蔡国这个国家要亡。邻居探问他是原何而知，威公答道，我听说病人将死，再好的医生也不管用；国将亡，再妙的计谋也没用。我多次劝谏君王，可他就是不听，所以知道国家就要亡。邻居听了威公之言，便率族之人搬往楚国。

几年过后，楚王果真发兵征伐蔡国。而此时，威公昔日旧邻已在楚军中担任司马，带着部队过来，望见俘虏众多，就前来盘查询问，看其中有无故旧亲朋。发现威公在被捆绑的俘虏之中，就问他早就料知国家会亡，却为何还落到如今这个地步？威公答道，我为何会落得这个地步呢？我听说言词是行动的仆役，行动

## 潘集流域的花鼓灯

苏登芬

### 淮河(淮南)文化漫谈 (第四季) 征文

千年的花鼓灯，流行于千里淮中游的怀远县、颍上县、凤台县、潘集、蚌埠、淮南等二十多个县市，是传统的民间歌舞艺术。

她以浓郁的民族特色，强烈的乡土特征、鲜明的社会历史特点广受欢迎。周恩来总理称她为“东方芭蕾”，评论界称她为“汉族舞蹈的典型代表”，舞蹈界称她为“民族民间歌舞的国宝”，中外文艺界称她为“淮畔幽兰”。

我国古代歌舞源于祭祀活动，唐称歌舞为“合生”。《唐书》记载，始自王公，稍及闾巷，妖妓胡人街童市子，或言妃主情貌，或列王公名质，咏歌舞蹈，号曰合生。表演者只在宫廷即兴演唱取悦于王公大臣皇后贵妃，至宋代逐步扩展到民间。据《东京梦华录》记载，正月十五元宵节，京城里“歌舞百戏，鳞鳞相切”。宋代亦称合生为唱赚，表演者根据不同场合、环境或对策即兴编唱配以舞蹈，可由观众点题目随机应变互相应对，风趣幽默、妙语连珠，这种表演在汉族的民间歌舞中唯有花鼓灯还保留。

1932年，沿淮水患消退，当年丰收曾大闹花鼓灯，祁集镇许家岗有一段精彩对唱。鼓架：三请千妹不下楼，转身就把黄舍丢。

兰花：你丢黄金奴不爱，奴家爱人不爱财。

鼓架：千妹她就是不下楼，扔掉花鼓翻墙头。众人面前脸面丢，看你下楼不下楼。

兰花：你丢子翻身越墙过，闹得长江水也浑，我高挂悬梁一条绳，奴家至死不下楼门。

鼓架：千妹至死不下楼，丢掉花鼓跪倒求。

后来这对情人终于以对歌方式解决了矛盾。

架河乡东部的瓦郢村，是史上有名的灯窝子，明朝起就有玩大家灯、采莲灯的习俗，采莲灯唱词均是花鼓灯词：近九十岁的老艺人许克刚(艺名三斜子)，在采莲灯戏里演老丑婆，唱出了风趣幽默的自嘲歌和扯白歌：花鼓灯年年有，没有今年玩得丑，小兰花也有八十一，大兰花倒东西走，顶头碰到人咬狗。拎着狗去砸砖，口袋驮驴跑得欢。这些唱段，见事答事、脱口就来。

至清道光年间才出现类似大花场的民间舞蹈。沿淮一带逢年过节也有玩红灯的习俗，特别是瓦郢、泥集、小郢是灯窝子里的三个行政村，年节各种民间文艺形式汇集成长长的队列，红灯前面抬着的城隍爷神像上罩着黄罗伞盖，后接龙灯、狮子灯、马灯、骡驴灯，花鼓灯押

程晋仑 才是言词的主人。你能照我的话去做了，所以你是主人，我是仆人。我怎么能不落到这个地步呢？于是旧邻立即将此事报与楚王，为其求情，赦免了他。刘向详记威公之经典事例，并意味深长地在文之结尾以一句很富哲理的“能言者未必能行，能行者未必能言。”作为总结言行脱节的教训，告诫后人，无论修身做人处事，说与干是两码事，说是说，干是干，能说出来不见得就能够去做，能够躬身践行，不见得就能说得出事理。同时也揭示了行胜于言，不要做语言上的巨人，行动上的矮子。所以，人们要领悟明晰其间蕴含的道理，凡事举事为人务必要慎思谨行，知行合一，如果知行脱节，各行其是，结局迥然不同，人生的际遇也各异，如果蔡威公能够在能言会说基础上，再付诸实践行动，其结果也不至落到亡国之虏中；又假设当初邻人偶然听到威公哭声，通过对话获得重要信息后，而不采取决定人生命运的果断行动，其难免也步入与威公同类的俘虏之列。所以，细细思量，这则典故耐人寻味。

换个角度思路来看，下蔡威公是个明白人，能看到蔡国将要亡国的趋势与征兆，之所以言行脱节，不排除其当时还有点侥幸心理，认为哭也哭过了，忧也忧过了，日子还得正常过，反正天塌压大家，还有高个子顶着，干脆捱过一天算一天，而最终沦为阶下囚，做了亡国奴。

联系到当今，心口不一，言行脱节的人还有不少。有的人是名副其实的“嘴公”，平素夸夸其谈，海阔天空，专于造势，世人对其所谓的“能人”光环效应，如不能洞悉甄别，极易形成误判；有的人言辞不足，苦于有余，“只管低头拉车，不顾抬头看路”，往往给人以木讷愚顽之感，也极易让人有错觉。所以要全面了解一个人，不能只听他说了些什么，还要多看他都做了些什么，“无论他讲得天花乱坠，只要把握“听其言，观其行”原则，就可以识破如簧巧舌之人，认清踏实理首干事之人。

后。后来黄伞演变为大场演出的岔伞。当时的花鼓灯只是由几个人跑着唱唱而已，身段动作比较简单。随着花鼓灯表演、唱腔、着装的进一步发展，清光绪前已形成一套完美表演程序。舞蹈、语汇也丰富起来，出现了许多著名艺人并逐步形成三大流派。

花鼓灯老艺人冯国佩称为“小金莲”，1914年生于怀远县，在继承前辈技艺上，把兰花动作演绎得出神入化，逐步形成自己独特风格的流派。

凤台流派花鼓灯的舞蹈主要表现为以下特点：兰花舞蹈中的扇花极为丰富，在29个扇花中凤台特有的达6个，最突出的是“挽扇”、兰花的基本步伐是上山、动作灵巧活泼、鼓架子善于逗趣表演，常以哑语手势，与兰花交流。以上这四个特点，其表演的代表人物陈敬芝(艺名“一条线”)、李北叶(艺名“猫春”)、田振起(艺名“小银子”)、周开国(艺名“一根筋”)等等。一直享誉在潘集区域架河、夹沟、祁集、高皇一带，主要代表人物是王考千(艺名“一阵雾”)和武佩选(艺名“气死猴”)。

夹沟“灯窝子”里的王考千是地道的多面手，1931年12月18日生于潘集区夹沟乡王咀村，因家贫仅读四年私塾，辍学后为人放牛。王考千自幼聪颖好学，在放牛时和小伙伴坚持苦练，十一、二岁就能上场和大人一起玩灯。他能歌善舞，既演兰花，也演鼓架子，扮兰花时他的“端针扇”动作刚柔相济，走步“风摆柳”婀娜多姿。即演唱唱花鼓歌是王考千拿手绝活，见事答事，信手拈来百姓口头语，生动、新鲜、押韵，唱出劳动人民的肺腑之情。

除表演之外，王考千对花鼓灯锣鼓也堪称行家里手，鼓、锣、钹样样皆精，他的锣鼓节奏好，快而不急、慢而不散，他的鼓面绕强节奏的大锣粘连无缝，密处如雨打芭蕉，疏处如露滴荷盘。

1957年，安徽省首届民间音乐舞蹈大会上，王考千自己创作，由丁怀亮加工的《小园芳》获优秀创作奖和表演特等奖，同年又与郭建秀合作在全国第二届民间舞蹈汇演中获优秀创作奖和表演一等奖。受到周恩来、朱德、宋庆龄等领导人接见。

武佩选于1917年生于潘集区架河乡武庙村，幼年失学，擅长扮演鼓架子耍各种筋斗。在一个围裙大地面前栽后翻而不越界，故时人号“气死猴”。1949年，在芦集三张八仙桌叠起之上表演名种筋斗，没想到一脚踏空摔下，武佩选急中生智，在身悬半空时伸手按住第二张大桌角用力一推，一个后空翻在桌外稳稳站住，喝彩声、鼓掌声、口哨声震耳欲聋。1953年，武佩选参加华东区及全国首届民间歌舞会演并在影片《民间歌舞》中扮演角色。

在安徽，在千里淮中游的潘集区域，曾有民谣：“凤台县东南乡，沿淮一溜十八岗，岗岗都是花鼓灯乡(灯窝子)。”